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4]25462号

目 录

|                      |   |
|----------------------|---|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1 |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 |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海饲料”）《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管理层的责任

粤海饲料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粤海饲料《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粤海饲料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粤海饲料2023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粤海饲料2023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4]25462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0号）核准，公司2022年2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发行价为5.3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8,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6,500,000.00元，余额为人民币501,500,000.00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1,420,5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0,079,500.00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2月9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2月9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2619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67,690,552.62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193,009,226.47元，本年度使用74,681,326.15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金额             |
|---------------|----------------|
|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 480,079,500.00 |
| 减：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 267,690,552.62 |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8,785,258.66   |
| 期末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1,174,206.04  |
| 补充流动资金（注）     | 180,000,000.00 |



注：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末，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80,000,000.00 元，详见本报告“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南粤海饲料有限公司、安徽粤海饲料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山饲料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金额为 41,174,206.04 元，系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已减手续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 存放银行               | 银行账户账号               | 存款方式 | 余额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 82110078801800000986 | 活期   | 34,946,662.85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 759900508010666      | 活期   | 4,596,629.32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 719875305222         | 活期   | 1,104,149.18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 686075303459         | 活期   | 391,544.20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 82110078801100000992 | 活期   | 135,220.49           |
| 合计                 | ——                   | ——   | <u>41,174,206.04</u>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3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86,826,273.38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18433 号《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00.00 元。

####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及追认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2023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发生额 45,100.00 万元，已到期赎回 54,600.00 万元（含上年期末未到期理财 9,500.00 万元），累计产生收益 327.95 万元，到期赎回的本金和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22,117.42 万元（含孳息及现金管理收入），除 18,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他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总额（注）               | 480,079,500.0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74,681,326.15         |                        |               |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267,690,552.62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b>承诺投资项目</b>           |                 |                       |                       |                      |                       |                        |               |                     |          |               |
| 1. 海南年产12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     | 否               | 210,000,000.00        | 210,000,000.00        | 58,718,976.63        | 186,686,212.38        | 88.90                  | 2023年5月       | 5,165,878.75        | 否        | 否             |
| 2. 中山泰山年产15万吨水产配合饲料扩建项目 | 否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 6,604,214.68         | 62,545,986.55         | 77.22                  | 2022年7月       | 8,496,081.86        | 否        | 否             |
| 3. 安徽年产10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     | 否               | 110,000,000.00        | 110,000,000.00        | 9,358,134.84         | 18,458,353.69         | 16.78                  | 2025年8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4. 研发创新中心项目             | 否               | 79,079,500.00         | 79,079,500.00         | -                    | -                     | -                      | 2025年8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                 | <b>480,079,500.00</b> | <b>480,079,500.00</b> | <b>74,681,326.15</b> | <b>267,690,552.62</b> | <b>55.76</b>           |               | <b>3,330,203.11</b> |          |               |
| <b>超募资金投向</b>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 合计                        | 480,079,500.00  | 480,079,500.00 | 74,681,326.15 | 267,690,552.62 | 55.76 | 3,330,203.11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p>1、安徽年产10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该项目的建设需要建设厂房并安装新增的生产设备，受社会经济、宏观环境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导致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公司在积极开拓安徽及周边地区市场，并根据市场情况适时推进安徽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预计延期至2025年8月9日。</p> <p>2、海南年产12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该项目已于2023年3月正式投产，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为36,805.61万元，实现净利润-516.59万元，整体经营目前还在爬坡期，公司在积极开拓海南及周边地区市场，积极采取措施，深入推进经营创效，提高内部经营与管理效率，提升产品质量，争取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p> <p>3、中山泰山水产配合饲料扩建项目：本项目已于2022年7月正式投产，该募投项目为扩建项目，为在全资子公司中山泰山原自生产基地扩建新的生产产车间，中山泰山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为90,376.27万元，实现净利润849.61万元。</p> <p>4、研发中心项目：受客观环境因素的影响，该募投项目的建设阶段出现延误，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预计延期至2025年8月9日。</p>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详见本报告“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详见本报告“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详见本报告“三、（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